

证券代码：300169

证券简称：天晟新材

公告编号：2014-037

债券代码：112191

债券简称：13 天晟 01

## 常州天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 “13 天晟 01” 2014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人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会议时间：2014 年 3 月 31 日上午 9 点 30 分

2、会议召开地点：常州市天宁经济开发区龙锦路 508 号常州天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106

3、会议召集人：华林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4、会议召开和投票方式：现场方式召开，记名方式进行投票表决

5、会议主持人：江苏省国际信托有限责任公司代表单晓聃先生

6、本次会议的内容及召集、召开方式、程序均符合法律、法规及《常州天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常州天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以下简称“《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规定。

#### 二、会议出席对象

出席会议的债券持有人（或代理人）共 1 人，持有“13 天晟 01”债券 1,000,000 张，占公司本期未偿还债券张数总额的 52.63%。

发行人常州天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委派的代表及见证律师出席了本次会议。

#### 三、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 1、《关于置换部分“13天晟01”抵押资产的议案》

同意本议案的“13天晟01”债券共1,000,000张，占公司本期未偿还债券张数总额的52.63%；反对本议案的债券共0张，占公司本期未偿还债券张数总额的0%；弃权的债券共0张，占公司本期未偿还债券张数总额的0%。

本议案经代表本期未偿还债券本金总额50%以上表决权的债券持有人同意获得通过。

#### 2、《关于不要求常州天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提前清偿债务及提供担保的议案》

同意本议案的“13天晟01”债券共1,000,000张，占公司本期未偿还债券张数总额的52.63%；反对本议案的债券共0张，占公司本期未偿还债券张数总额的0%；弃权的债券共0张，占公司本期未偿还债券张数总额的0%。

本议案经代表本期未偿还债券本金总额50%以上表决权的债券持有人同意获得通过。“13天晟01”债券持有人就公司完成本次置换部分“13天晟01”抵押资产后，不要求公司提前清偿“13天晟01”项下的债务，也不要求公司就“13天晟01”提供担保。

### 四、律师见证情况

本次会议经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张隽律师、刘曦律师现场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认为公司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募集说明书》、《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相关规定，召集人和出席会议的人员资格合法、有效，表决程序合法、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 五、备查文件

- 1、“13天晟01”2014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
- 2、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关于常州天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二〇一四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常州天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